**2017年度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概述**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受区委、区人民政府委托，统一领导和管理辖区党务、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促进辖区和谐发展；拟订辖区发展规划，提出强化“两个机制”、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的建议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整合辖区行政资源、社会资源和公共服务资源，综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为辖区居民提供民生保障、社会治安、城市管理等综合服务；对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二）机构设置**

根据职责，纳入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关机关内设的1个机构，1个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街道设2个内设机构。

1、行政社会事务执法管理服务中心：负责片区人大、民政、统战和民族宗教、劳动和社会保障、财政、科技、文化、教育、体育、统计、市容环境卫生、计划生育、计划免疫、妇幼保健工作以及残疾人、老龄、侨务、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等工作；负责为片区老、弱、病、残、困难群体和无物业小区居民提供涉及水、电、气、暖等方面的协调服务工作；依照授权或委托开展相关执法工作。

2、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负责组织实施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生产监管等工作；负责片区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工作。

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司法所与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试行合署办公。

街道下设8个社区（春祥社区、翼翔社区、青润社区、山润社区、鸿园南路东社区、振安街北社区、振安街南社区、七道湾东街北社区），经费形式为全额预算管理。

**（三）人员编制**、**实有人数**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编制人数63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11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0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52人。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实有在职人数62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11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0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职人员51人。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4，940.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40.25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拆分成立，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经费收入增加到4940.25元；支出4，272.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72.45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拆分成立，维持单位运行在人员、设备、工具、宣传、服务群众等各方面支出4，272.45元；结余66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67.8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本年度由于结账时间相对支出时间滞后，个别款项先行拨款、后支付等原因，结余667.8万元。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预算收入3，422.18万元，本年收入与预算相比，增加1，518.07万元，增长44.36%；预算支出3，422.18万元，本年支出与预算相比，增加850.27万元，增长24.85%。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940.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69.57万元，占82.3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870.69万元，占17.62%。本年收入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拆分成立，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经费收入增加到4069.57元。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预算收入3，422.18万元，本年收入与预算相比，增加1，518.07万元，增长44.36%。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27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4.59万元，占19.07%；项目支出3，457.86万元，占80.9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新成立，用于维稳的各项运行经费、人员经费范围广，数量大，故项目支出占比大于基本支出。

与预算相比情况：预算支出3，422.18万元，本年支出与预算相比，增加850.27万元，增长24.85%。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069.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69.57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经费收入增加到4069.5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3，777.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77.54万元，增长0%。其中：基本支出814.59万元，项目支出2，962.95万元。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在人员、设备、维护等各个方面支出3777.54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292.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2.02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并且结账时间相对支出时间滞后，有些款项先行拨付、后支付等原因。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22.18万元，本年收入与预算相比，增加647.39万元，增长18.92%；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22.18万元，本年支出与预算相比，增加355.36万元，增长10.38%。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62.0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62.09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148.35万元，2010350事业运行支出154.86万元，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支出35.5万元，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支出287.88万元，2080208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支出1809.11万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39.98万元，2080704社会保险补贴支出44万元，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支出1142.41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767.2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01.1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33.98万元，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0万元，债务利息支出0万元，基本建设支出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59.71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22.18万元，本年支出与预算相比，增加239.91万元，增长7.0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5.45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在城市建设支出方面拨款115.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5.45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在城市建设支出方面支出115.45万元。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与预算相比，增加115.45万元，增长0%；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年支出与预算相比，增加115.45万元，增长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5.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5.45万元，增长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在城市建设支出方面拨款115.45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支出115.45万元。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5.45万元，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0万元，债务利息支出0万元，基本建设支出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年支出与预算相比，增加115.45万元，增长0%。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66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67.8万元，增长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292.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2.02万元，增长0%，增加原因是我单位新成立，并且结账时间相对支出时间滞后，有些款项先行拨付、后支付等原因。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增加原因是新拆分街道办事处警务站购置巡逻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积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17年，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预算相比情况: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14万元，与预算相比，减少0.14万元，降低100%。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15万元，比上年增加37.15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成立，街道机关在成立之际采购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服务群众等方面支出了37.15万元。

**六、政府采购情况**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政府采购计划116.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6.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实际采购90.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0.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计1，038.4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823.49万元，固定资产214.94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共有车辆15辆，价值123万元，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巡逻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其他固定资产价值91.94万元。

**（二）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合计0万元，资产处置收入合计0万元。其中：已缴国库0万元，已缴财政专户0万元，应缴未缴0万元，单位留用0万元。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本部门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项目支出决算0万元。

**第三部分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扣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9．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10．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15.“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201类03款01项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类03款50项事业运行：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04类02款50项事业运行：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04类02款99项其他公安支出：指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工作的支出。

204类99款01项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206类99款99项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指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207类99款99项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08类02款08项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指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208类05款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类07款04项社会保险补贴：指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12类03款99项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其他有关说明内容。

**第四部分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振安街街道办事处单位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报表封面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三、《收入决算表》

四、《支出决算表》

五、《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七、《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二、《资产负债简表》

二十三、《资产情况表》

二十四、《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

二十五、《基本数字表》

二十六、《机构人员情况表》

二十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二十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二十九、《政府采购情况表》

三十、《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